

**2023 年度**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社会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上级有关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社会保险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承担全县社会保险登记、个人账户管理服务等工作。

（三）承担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工作。

（四）承担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工作。

（五）承担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编制和预算执行管理服务等工作。

（六）承担全县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工作。

（七）完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9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分别是：（一）综合室（挂党建工作室、档案管理室牌子）。负责中心日常管理服务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中心文电、会务、督查、机要、保密、档案、信访、应急、值班、安全、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等日常工作。承担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信息宣传和意见建议办理等工作。承担综合调研和重要文稿起草工作。负责中心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中心党的建设和群团等工作。承担全县企业离退休人员、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人身份

退休人员、国有企业划转（费县籍）退休人员档案的接收、整理、保管、统计、查询、管理等工作。承担档案的统计年报工作，做好档案的开发与利用工作。承担中心各室业务档案的指导、检查工作。（二）基金征缴室（挂个人账户室牌子）。承担参保单位和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在职人员社保信息维护等工作。承担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缴费核定及补缴审核工作。承担职业年金的征缴工作。承担各项社会保险缴费查询、证明打印等工作。承担社保征缴业务档案的整理立卷工作。承担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的维护、清算和清单打印。承担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职业年金和军队退役人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三）基金管理服务室。承担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各项待遇的申请和支付。承担职业年金的确认、归集、划拨。承担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各项基金银行账户管理服务，确保社保基金的安全和保值增值。承担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基金预决算编制服务工作。承担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会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四）审计稽核服务室。承担中心内审稽核和内控制度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参保单位的缴费人数、缴费基数、缴费情况的相关稽核工作，承担单位职工基本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欠费催缴工作。配合协助相关科室完成冒领、多领养老金的追缴工作。（五）养老保险服务室。承担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核算审核服务工作。承担职工基本养老待遇调整的服务工作。承担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和企业离退休职工遗属

的信息维护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死亡有关待遇的计算、审核、变更信息录入维护等事务性工作。承担企业离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后供养直系亲属定期生活补助待遇审核服务工作。承担企业参保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审核服务工作。

（六）失业和工伤保险服务室（挂劳动能力鉴定服务室牌子）。承担各项失业保险待遇审核与结算的服务工作。承担工伤保险费率核定的服务工作。承担参保单位职工各项工伤待遇审核与结算的服务工作。承担失业工伤保险业务档案的整理立卷工作。承担劳动能力鉴定日常服务工作。受县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委托，承办劳动能力鉴定组织实施的服务工作。承担劳动能力鉴定的受理申请、结论送达等服务工作。参与拟定劳动能力鉴定相关制度和管理办法。承担县经办机构劳动能力鉴定的业务指导服务工作。

（七）离退休人员社会化发放室（挂居民养老保险福利室牌子）。承担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的社会化发放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死亡待遇和遗属待遇复核发放服务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和遗属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服务工作。承担居民养老保险（含被征地农民）待遇核定与支付服务工作。承担居民养老保险退保、终保和待遇领取状态下新老农保合并工作。承担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工作。（八）居民养老保险业务室。承担居民养老保险（含村干部）参保登记、个人账户的建立和参保信息修改等工作。承担指导督促乡镇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个人账户并审核确认的服务工作。承担居民养老保险代缴、退费、关系转移和缴费状态下新老农保合并工作。承担做好各类人员补贴代发工作。（九）

社保卡管理服务室（挂统计信息服务室牌子）。承担社会保障卡信息采集、核对、制发和金融机构社保卡服务网点指导和监督的服务工作。承担人社数据中心的管理和网络安全保密服务工作。承担全县人社信息系统的管理和维护。承担经办人员权限的分配和管理。承担汇总、审核、编制社会保险统计上报服务工作。参与编制社会保险参保规划和年度参保计划。承担统计分析的编制及年度统计资料的汇总整理工作。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75.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51.4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351.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351.48	<b>总计</b>	62	1,351.4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51.48	1,35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38	1,275.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9.97	529.97					
2080150	事业运行	529.97	52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20	8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0	2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0	6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21	657.2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21	65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0	25.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0	25.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0	5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0	5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0	5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351.48	697.07	65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38	620.97	654.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529.97	529.97				
2080150	事业运行	529.97	52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20	8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0	2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3.70	6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21	2.80	654.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657.21	2.80	65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0	25.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0	25.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0	5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0	50.3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0	5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5.38	1,275.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80	25.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30	5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351.4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351.48	1,351.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351.48	<b>总计</b>	64	1,351.48	1,351.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351.48	697.07	65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38	620.97	654.4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9.97	529.97	
2080150	事业运行	529.97	52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20	8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0	2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70	63.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21	2.80	654.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21	2.80	65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0	25.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0	25.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0	25.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0	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0	5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0	5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0	5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5.71	30201	办公费	18.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9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4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1.43	30205	水费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9	30206	电费	0.7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4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60.81	公用经费合计					36.26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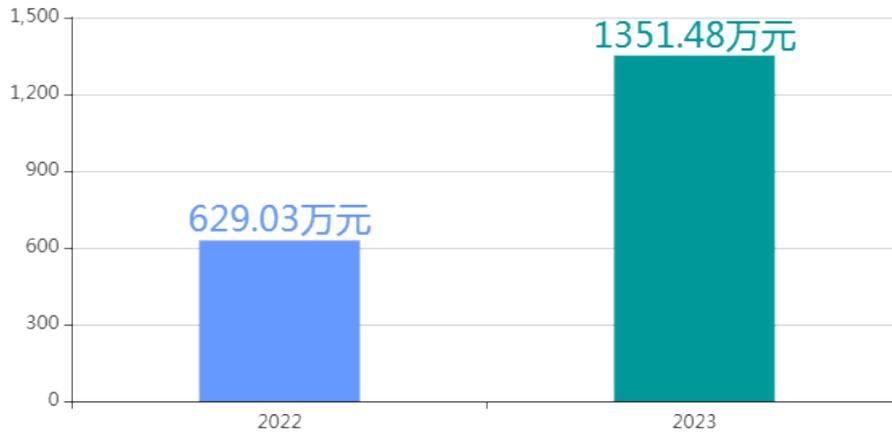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51.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22.45 万元，增长 114.8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总计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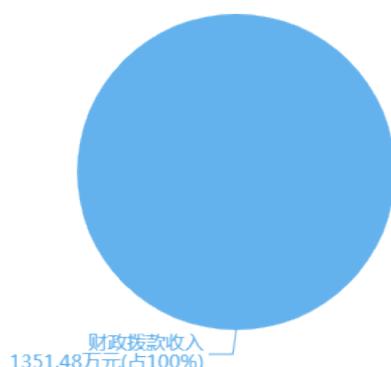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351.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1.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351.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22.45 万元，增长 114.8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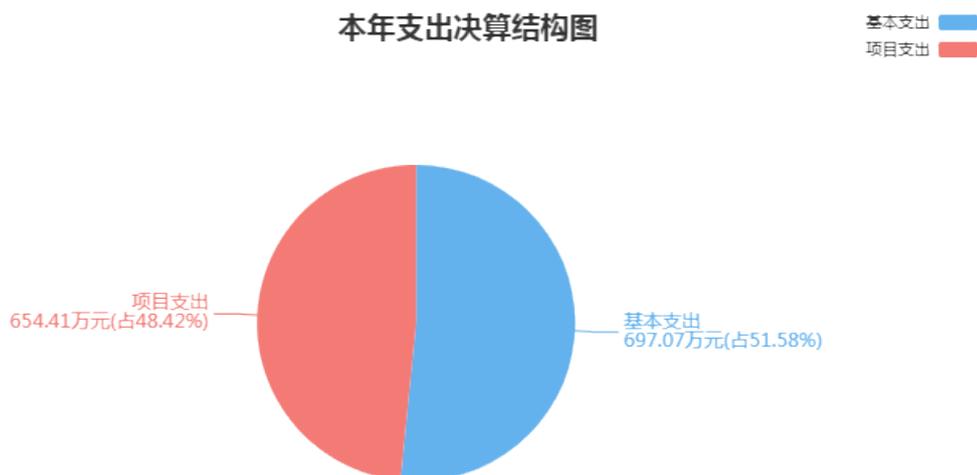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351.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7.07 万元，占 51.58%；项目支出 654.41 万元，占 48.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697.0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8.04 万元,增长 10.82%。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654.4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54.41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年中追加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全县企业退休人员的取暖费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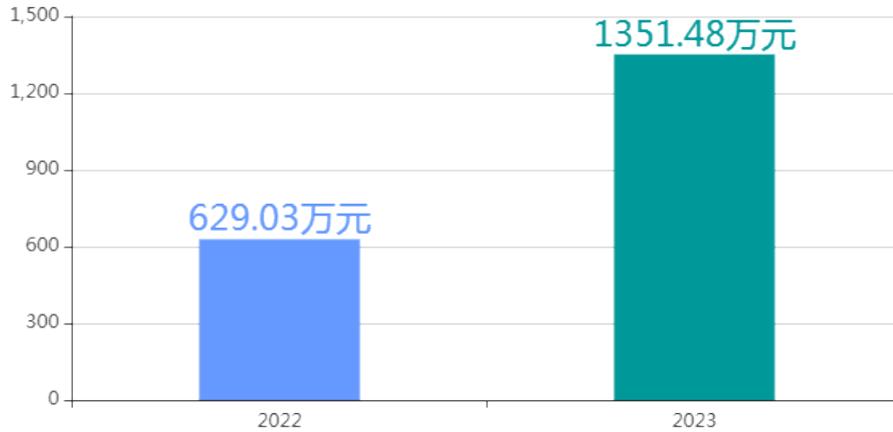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51.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22.45 万元,增长 114.85%。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总计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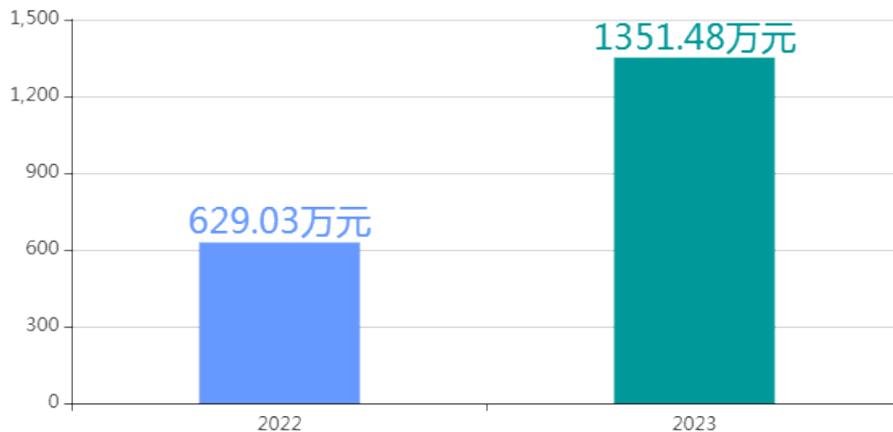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1.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22.45 万元，增长 114.85%。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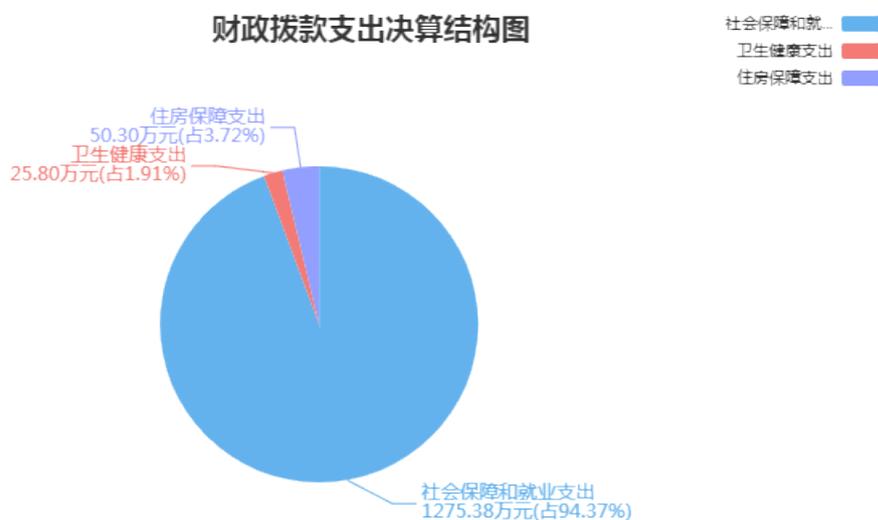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1.48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75.38 万元，占 94.37%；卫生健康（类）支出 25.8 万元，占 1.91%；住房保障（类）支出 50.3 万元，占 3.7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5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财政困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人员费用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7万元，支出决算为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万元，支出决算为65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471.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2年1月1日以后全县企业退休人员的取暖费项目。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0.3万元，支出决算为5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697.0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60.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36.26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3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45,68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6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对于开展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各项工作，超额完成各项业务工作指标任务，起到非常明显的促进作用。但也存在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缓慢等问题，由于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时间不长，还处于探索阶段，业务不是很熟悉。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尚欠缺。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的合理设计也需进一步完善，以便更准确、客观、真实地反映绩效项目。。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基础养老金）、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参保缴费补贴）、机关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机关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3）等 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基础养老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8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2.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参保缴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3. 机关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机关养老基金缺口，保障机关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4.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2 万元，执行数为 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 2023 年全县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5. 居民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816 万元，执行数为 4,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6. 机关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3）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1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机关养老基金缺口，保障机关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基础养老金）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90	优
2	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参保缴费补贴）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90	优
3	机关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90	优
4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87.26	良
5	居民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 年）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100	优
6	机关养老金县级财政补助（2023）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98.14	优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2.00	782.00	568.00	10	72.63%	7.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2.00	782.00	568.00	-	72.6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2023年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企业退休人员生活，促进社会稳定。			保障了2023年全县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标准	1700元/人/年	1700元/人/年	5.00	5.00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政府补贴总额	≤ 782万元	568万元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人数	≥ 4600人	3342人	10.00	0.00	偏差原因：实际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人数3342人。 改进措施：科学预估人数，合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0		10.00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及时性	每年11月、12月25日前发放	11月25日发放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退休人员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取暖费发放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87.2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参保缴费补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70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	70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居民养老金,居民养老按时代缴,保障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 35元/人	35元/人	3.00	3.00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保险费代缴政府补助总额	≤ 700万元/年	0万元/年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居民养老保险人数	≥ 18万人	18.6万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保险费按时代缴准确率	100%	1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按年度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12月前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参保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95%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发放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3)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00.00	25100.00	20424.00	10	81.37%	8.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00.00	25100.00	20424.00	-	81.3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机关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机关退休人员养老金，保障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机关养老基金缺口，保障机关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按上级部署按时提高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政府补贴总额	≤ 25100万元	20424万元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待遇人数	≥ 8400人	8662人	6.00	6.00	
			缴纳机关养老保险的人数	≥ 16600人	16680人	6.00	6.00	
			机关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30000万元	32000万元	6.00	6.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00	6.00	
			基金征缴率	100%	100%	6.00	6.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时间	每月15日前	每月15日前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95%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98.1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16.00	4816.00	4816.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16.00	4816.00	4816.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居民养老金,保障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 35元/人	35元/人	2.00	2.00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个人缴费补贴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2.00	2.00		
			符合条件的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 160月/人	166月/人	2.00	2.00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2.00	2.00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金政府补助总额	≤ 4816万元/年	4816万元/年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人数	≥ 15万人	15.6万人	5.00	5.00		
			缴纳居民养老保险的人数	≥ 17万人	17.78万人	5.00	5.00		
			居民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8400万元	8560万元	5.00	5.00		
		质量指标	基金征缴率	100%	100%	5.00	5.00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00	5.00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按时代缴准确率	100%	100%	5.00	5.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按年度代缴居民养老保险费及时率	每年12月前	每年12月前	5.00	5.00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待遇发放及时发放率		每月25日前	每月25日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养老及参保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95%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及参保代缴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2022年)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机关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机关退休人员养老金，保障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机关养老基金缺口，保障机关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按上级部署按时提高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政府补贴总额	≤ 10000万元	0万元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待遇人数	≥ 7800人	8662人	7.00	7.00	
			缴纳机关养老保险的人数	≥ 16600人	16680人	7.00	7.00	
			机关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30000万元	3200万元	7.00	7.00	
		质量指标	基金征缴率	100%	100%	7.00	7.00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7.00	7.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时间	每月15日前	每月15日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95%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养老保险金县级财政补助（基础养老金）						
主管部门		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费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84.00	4284.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84.00	4284.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筹集到位，及时补足基金缺口，按时发放居民养老金，保障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财政资金筹集，及时补充居民养老基金缺口，保障居民养老金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 160月/人	166月/人	3.00	3.00	
			按上级部署及时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按政策文件执行	按政策文件执行	3.00	3.00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金政府补助总额	≤ 4284万元/年	0万元/年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人数	≥ 15万人	15.6万人	7.00	7.00	
			缴纳居民养老保险的人数	≥ 18万人	18.6万人	7.00	7.00	
			居民养老保险保费收入	≥ 8400万元	8560万元	7.00	7.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7.00	7.00	
			基金征缴率	100%	100%	7.00	7.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居民养老待遇发放及时发放率	每月25日前	每月25日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老年居民养老人员生活负担程度	≥ 95%	95%	15.00	15.00	
			涉诉涉访行为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的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相关投诉次数0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5.00	5.00	
	合计						100.00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